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二批受理情况）

4月11日12时，省迎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向我州转办第二批群众举报投诉生态环境问题 2件，涉及2个县（市），富宁县1件，马关县1件。按污染类型分类，涉及土壤1件，1件同时涉及土壤和水。州政府第一时间将省迎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转办我州的第二批 2件生态环境问题全部交由富宁县、马关县和州级有关部门进行办理。现公开如下：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YN202104100044	博奥矿业在文山州富宁县板仑乡平耶村 九九三矿洞采矿，导致平耶村通往那纳村的乡村公路和平耶村渭河边约200平方米农田塌陷。	富宁县	土壤	2021年4月11日交富宁县委、县政府办理。				
2	D2YN202104100011	华联锌铟股份有限公司尾矿库（位于文山州马关县都龙镇辣子寨村委会河边村 小组旁）未批先建，建设时破坏当地生态环境，导致周边泥石流频发。河边河存在倾倒矿渣现象。	马关县	水,土壤	2021年4月11日交马关县委、县政府办理。				

文山州迎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4月11日